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届满暨实施情况的公告

股东株洲高科集团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2022 年 8 月 8 日, 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在巨 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 预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50),对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株洲 高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株洲高科")计划减持公司股份进行了预披露, 株洲高科计划自 2022 年 8 月 30 日至 2023 年 2 月 28 日,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 公司股份累计不超过 2.121.447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比例 0.9933%(前述 持股比例以本公司于本公告日的总股本 213.574.120 股为基数计算)。根据中国 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 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株洲 高科的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现将其减持股份的实施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股份减持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
株洲高科	竞价交易	2023年2月13日	17. 87	1, 965, 340	0. 9202

2、股东本次减持股份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名称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 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 例(%)
株洲	合计持有股份	12, 500, 000	5. 8528	10, 534, 660	4. 9326

高科	其中:无限售 条件股份	12, 500, 000	5. 8528	10, 534, 660	4. 9326
	有限售条件股 份	0	0	0	0

注:上述持股比例均以本公司于本公告日的总股本213,574,120股为基数计算。

二、其他相关说明

- 1、株洲高科本次股份减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 2、本次减持股份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本次减持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截至本公告日,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株洲高科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实施完毕。
- 3、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 4、株洲高科本次减持前未做出过最低减持价格承诺。

三、备查文件

- 1、股东株洲高科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情况的告知函》:
- 2、《持股 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

特此公告。

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28日